

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大马院党委发〔2025〕2号



关于印发《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关于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纪委，各党支部，工会、团总支：

《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关于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已经学院党委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联系本部门实际，认真组织学习。

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

2025年3月24日

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关于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现就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以下简称学习教育）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目标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以“求是创新扬正气，走在前列树新风”为主题，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系统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学校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取得的成效，集中整治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突出问题，运用由风及腐案例加强警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锤炼党性、提高思想觉悟、自觉践行高远使命愿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推动保持党的先进性纯洁性、不

断赢得师生群众信任拥护，一体推进党风政风、师德师风、校风学风、工作作风建设，以优良党风正校风、强教风、优学风、严作风，为学校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优秀学科，进一步服务教育强国建设、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

二、工作安排

学习教育于3月启动、7月底前基本结束，要聚焦主题、简约务实，不分批次、不划阶段，一体推进学查改，坚持融入日常、抓在经常，确保学有质量、查有力度、改有成效。

1. 着力学精神强党性。开展原文细学，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坚定不移抓好落实。开展集中研学，学院领导班子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联学联建读书班等方式，结合本单位实际开展研讨交流不少于1次。党支部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学习。开展讲训促学，将学习教育有关内容纳入学院分党校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主体班次，学院党委及党支部书记、副书记带头讲1次作风建设党课。开展阐释深学，组织专家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等加强理论阐释研究。开展实践助学，依托师生宣讲团宣讲、讲座论坛报告、短视频微党课、廉洁文化教育等贴近师生的形式载体，进一步夯实党员清正廉洁思想根基。

2. 着力明差距找症结。坚持对标对表逐项查，全面深入查找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学校有关文件方面存在的问题。聚焦重点内容深入查，深入剖析贯彻落实上级部署不实、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有没有、调研推动工作准不准、联系服务师生多不多、文风会风正不正、接待出访规不规范、勤俭节约严不严等情况。拓宽查摆渠道全面查，充分运用纪检监察、巡视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民主监督、舆论监督、督促检查、调查研究、信访反映以及领导信箱、接待日等途径，特别是根据中央巡视和内部巡视反馈意见、民主生活会查摆情况，系统归集涉及作风建设的问题。用好反面典型对照查，学院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警示教育，注重用好高校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典型案例开展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做好示范带头从严查，学院领导干部要带头从严查摆问题，围绕问题找思想认识不足、找党性作风差距、找能力素质短板、找体制机制障碍，深挖根源找准症结。

3. 着力改作风求实效。坚持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什么问题突出就重点整治什么问题，立查立改、即知即改。对师生群众反映强烈的执行政策“一刀切”、层层加码，执行规则程序不够到位，调查研究不够深入，文风会风不实不正、文件会议效能不高，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存在差距，担当作为、履职尽

责不够，政绩观偏差、搞“面子工程”，践行群众路线不严实、漠视师生群众、脱离师生群众、侵害师生群众利益、领导干部“与民争利”，尊师爱生重教氛围不浓厚，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薪酬和津补贴，违规使用公车，借调研培训等名义公款旅游，违规建设、奢华装修楼堂馆所，开展照顾性、无实质内容的一般性出国（境）活动和国内考察调研活动，厉行勤俭节约不够到位等突出问题，列出清单，逐项制定整改措施，动真碰硬进行集中整治，着力解决对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认识不到位、执行不力的问题和师生群众关注的关键小事。学院领导班子召开 1 次党政联席会议，深入分析问题不足，研究部署集中整治举措，领导干部结合分工领衔整治项目，务求改有实效。

4. 着力担使命促发展。坚持开门教育，注重群众参与，畅通线上线下意见渠道，征求师生群众对党员、干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意见建议。接受群众监督，立行立改、集中整治等情况适时向党员群众通报。领导干部要带头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扎实落实领导干部联系基层、服务师生等机制，深入研究团队、基层教学组织、教室、寝室等师生一线，加强调查研究，弄清楚师生群众的急难愁盼，有针对性地研究和解决。要将弘扬求是之风贯穿学习教育始终，组织党支部和党员深入参

与“师德师风建设专项行动”“本科生优良学风促进行动”等工作，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强化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组织党员、干部立足岗位，以更严实的作风，在构建以学生成长为中心的卓越教育体系、建设区域创新策源地等重要任务中担当作为、服务师生，让广大师生群众可感可及。

三、组织领导

1. 加强统筹协调。学院党委书记担负起本单位学习教育第一责任人职责，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好“一岗双责”，专题研究部署学习教育工作，对所辖党支部进行全覆盖、全过程指导。发挥党建样板支部作用，在学习教育中学在先、干在前、作示范。

2. 营造良好氛围。做好宣传引导，通过学院融媒体平台专栏、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宣传报道学习教育进展成效。要坚决反对形式主义，严防“低级红”、“高级黑”。

抄送：组织部。

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5年3月24日印发
